

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學科（領域、主修專長）專門科目學分一覽表

93.7.22 教育部台中（三）字第 0930095320 號函核定

中等學校任教科別	專 門 科 目 名 稱	學分	備 註
服裝科	色彩學	2	必備
	織物學	3	必備
	服裝概論	3	必備
	服裝製作	4	必備
	服裝設計	3	必備
	服裝史	2	
	服裝畫	3	
	立體剪裁	2	
	成衣工業概論	2	
	織品服飾陳列	2	
	服飾行銷	2	
	服裝衛生	2	
	服裝構成	3	
	服飾流行分析	2	
	服裝電腦輔助設計	2	
至少應修習 30 學分。			

服裝科（91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）

註：本任教科目之科別、學分由人類發展與家庭學系制訂、審核。